



新世纪地方高等院校专业系列教材

教育学

主编 丁锦宏

南京大学出版社



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项目

教 育 学

主 编 丁锦宏

副主编 杨荣昌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教育学 / 丁锦宏主编.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7

新世纪地方高等院校专业系列教材

ISBN 7-305-03940-3

I. 教... II. 丁... III. 教育学-高等院校-教材
IV. G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4316 号

丛 书 名 新世纪地方高等院校专业系列教材

书 名 教育学

主 编 丁锦宏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

电 话 025-83596923 025-83592317 传真 025-83328362

网 址 <http://press.nju.edu.cn>

电子邮件 nupress1@public1.ptt.js.cn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阜宁人民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16 印张 30.25 字数 524 千

版 次 2006 年 3 月第 2 版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7000 册

ISBN 7-305-03940-3/G·620

定 价 36.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新世纪地方高等院校专业系列教材

编 委 会

学 术 顾 问 王德滋 孙义燧 袁振国
朱小蔓 谢安邦

总 主 编 周建忠

编 委 会 主 任 周建忠 左 健

编 委 会 副 主 任 金鑫荣

编 委 会 成 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兴林 左 健 许金生
刘 建 刘海涛 刘周堂
吴孝成 李进金 陈江风
余三定 张庆利 金鑫荣
周建忠 赵嘉麒 赵立兴
郭 永 熊术新 黎大志
薛家宝

前 言

课程建设是教育、教学改革的突破口,教材建设又是课程建设的核心。普通教育学课程是培养选择准备成为教师的学生的教育理念和初步教育、教学素质的基础性课程。

“普通教育学课程建设与开发研究”课题是周建忠教授主持的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课题“地方高等院校新世纪课程建设与开发研究”的子课题。全国近三十所师范院校协作研究。

本书是子课题研究的重要成果之一,具有以下特点:

一、体系方面

1. 突破传统,与时俱进。本书突破了传统教育学三大块模式(总论、教育学论、德育论),以真实的教育活动为线索,全书分为两篇,上篇部分主要探讨教育的基本问题和一般规律,试图让学生形成关于教育活动的基本“图景”,对教育的本质、教育及其体制的演进、教育与社会发展、教育与人的发展、教育目的、教育活动、教师与学生等问题进行了较有创见的研讨;下篇部分对教学活动中课程、课堂教学、思想品德教育工作、生活指导、教育活动的组织与开展等实践性问题,根据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2. 淡化结构、突出问题。本书在力量的使用上,给予了基础教育课程改革背景下课程问题和思想品德教育问题等给予浓墨重彩,以专门章节介绍和探究课程理论、课程设置、教学模式等问题。

二、内容方面

1. 力求做到知识性、学术性、前瞻性三统一。

系统介绍本学科的基本知识,广泛吸收目前已有的优秀研究成果,注意挖掘新材料,提出新问题,找出新视角,并尝试作出新的解答。

2. 定位本科师范院校层次,关注基础教育改革实践。

编写过程中,充分考虑到了各高校的生源情况和师资水平;针对本层次院校学生的不同需求,在平实、实用的基础上,引导学生进入学术研究领域;直面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并作出呼应与对策。

3. 坚持学术规范,引导学生创新。

根据“守正出新”的原则,在引入最新研究成果的同时,尽可能多地介绍不同方面的观点和意见,尽可能让学生去探究、分析,不求答案的唯一、划一。

三、表达形式方面

1. 以“典”推“论”,“论”“据”结合,留出空白,引发思考。

本书一改传统教材四平八稳做法,许多地方留出“空白”推论,在编写的过程中,有意只作部分引用,原始材料注明出典,给学生以“思”和“想”空间。

2. 特设“研究指南”,指导学生开展研究性学习。

在每一章节的最后,特设“研究指南”部分,提纲挈领地介绍本章主要问题的研究状态,向学生指明进一步做研究的路径,引导学生探索、创新。

本书共十七章,其中,上篇七章,下篇十章。丁锦宏同志负责全书整体设计、统筹,编写任务由下列同志承担:

长春师范学院(吉林)赵慧君副教授、硕士(下篇的第五章、第九章)。

南通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江苏)邓宏宝副教授、硕士(上篇的第三章)。

南通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江苏)丁锦宏副教授、博士(上篇的第一章,下篇的第四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

南通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江苏)张建平副教授、硕士(上篇的第二章、第五章,下篇的第三章)。

南阳师范学院(河南)杨荣昌副教授、博士(上篇的第七章)。

沈阳师范学院(辽宁)王敏副教授、博士(下篇的第一章、第二章)。

玉溪师范学院(云南)李丽副教授(上篇的第四章、第六章,下篇的第十章)。

本书蒙“全国地方高等院校新世纪教材编委会”关心,课题总负责人周建忠教授给予了悉心指导,各参编单位为本书编写人员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南京大学出版社左健、金鑫荣、徐滨等同志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写作过程中参考了一些同志的研究成果,我们尽可能一一注明,疏漏之处,敬请谅解。由于时间紧迫,加之水平有限,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 者

2006年2月

目 录

上 篇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教育学的研究对象	3
第二节 教育学的历程	8
第三节 教育学研究范式与方法	19
本章小结	26
研究指南	26

第二章 教育活动演变路径

第一节 教育的起源	28
第二节 教育的历史形态	30
第三节 当代教育的发展与趋势	35
第四节 当代教育发展的基本特征	49
第五节 我国基础教育改革	52
本章小结	55
研究指南	56

第三章 社会发展与教育

第一节 社会与人的社会化	58
第二节 社会系统中的教育	63
第三节 新时期教育功能的突出表现	79
本章小结	85
研究指南	86

第四章 人的发展与教育

第一节 人的本质与教育	88
第二节 人的发展理论与教育	100
第三节 人的发展特点与教育	109
本章小结	127
研究指南	128

第五章 现代教育制度

第一节 现代教育制度概述	130
第二节 现代学制及其类型	133
第三节 现代学制的改革	141
第四节 我国现代学制的变革	145
第五节 现代学校的危机	151
第六节 终生教育思潮和学习化社会	152
本章小结	159
研究指南	159

第六章 教育目的

第一节 教育目的的基本原理	161
第二节 制约教育目的的因素	169
第三节 教育目的的理论基础	172
第四节 我国的教育方针与教育目的	181
第五节 全面发展教育与学校培养目标	190
本章小结	196
研究指南	197

第七章 教师与学生

第一节 教师	199
第二节 学生	217
第三节 师生关系	221
本章小结	224
研究指南	224

下 篇**第一章 教育课程**

第一节 课程的概念	229
第二节 知识观与课程	235
第三节 课程的类型	240
第四节 课程开发的基本模式	252
第五节 21 世纪初我国基础教育课程改革	264
本章小结	268

研究指南	269
第二章 教学理论	
第一节 教学的概念	270
第二节 教学过程的本质	273
第三节 教学模式	276
第四节 教学策略	287
本章小结	292
研究指南	292
第三章 课堂教学	
第一节 课堂教学概述	294
第二节 课堂教学过程分析	298
第三节 教学组织形式的发展	318
本章小结	319
研究指南	320
第四章 现代教育技术与教育	
第一节 现代教育技术的基本形态	322
第二节 现代教育技术对教育的影响	325
第三节 现代教育技术背景下教育者应该秉持的教育理念	329
第四节 现代教育技术环境下的教学模式	332
本章小结	335
研究指南	335
第五章 教育测量与评价	
第一节 学生学习状况的测量	346
第二节 教育质量的评价	351
本章小结	362
研究指南	362
第六章 思想品德教育(上)	
第一节 思想品德教育概述	364
第二节 思想品德教育的任务与目标	370
第三节 思想品德教育的基本内容	373
本章小结	379
研究指南	379

第七章 思想品德教育(中)

第一节 德育过程的基本特点	383
第二节 思想品德教育的原则	397
本章小结	407
研究指南	408

第八章 思想品德教育(下)

第一节 学校德育途径	410
第二节 德育的方法	415
本章小结	426
研究指南	426

第九章 学校教育活动的组织

第一节 教育活动与学校生活	429
第二节 班级经营	435
本章小结	444
研究指南	444

第十章 生活德育

第一节 生活指导概述	446
第二节 生活指导的内容	451
第三节 生活指导的组织	457
第四节 生活指导的方法	465
本章小结	470
研究指南	471

上 篇

第一章 绪 论

本章提要

本章主要阐述教育学的学科性质和研究对象,介绍教育学的发展历程、教育学的研究任务和研究方法。

- 普通教育学(学校教育学)是以教育、教学活动为研究对象,揭示教育、教学规律,指导教育实践的一门学科,具有综合性、理论性和实用性的特点。
- 教育学作为一门学科,有其产生、发展的基本过程。中西方教育学发展进程各有特点。
- 教育科学研究方法具有多种范式,对教育、教学活动的研究可以采用多种方式和多种方法。

第一节 教育学的研究对象

任何学科都有其独特的研究对象,教育学也不例外。德国教育家布雷岑卡在《元教育学:教育科学、教育哲学、实践教育学基础导论》中认为:“发展教育科学的尝试已将近二百年了。像这样的科学是否可能,应当探讨哪些问题,这些问题应当怎样解决,诸如此类的问题还一直在争论着。对这些问题有许多根本不同的回答,即使在今天也还是争论着的对象。”对于已经步入 21 世纪的我国教育学研究来说,布雷岑卡的评说同样适用。

已经出版的一些版本《教育学》,基本上将研究对象锁定在“教育现象”或“教育问题”两大方面。例如:

(1) “教育学的研究对象就是青年一代的教育。”([俄]凯洛夫《教育学》,1948 年)

(2) “教育学是一门科学,它要研究和总结教育的实践,去认识新一代的教育规律。”([俄]凯洛夫《教育学》,1957 年)

(3) “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是教育现象及其规律。”(刘佛年《教育学》,1963 年、1979 年)

(4) “我们没有把教育学的对象称作现象,而是特地采用‘教育问题’一词来表示,并把教育学称作是以‘教育问题’为研究对象的科学。”([日]村井实《什么是教育》,1968年)

(5) “所谓‘教育’,乃是把本是作为自然人而降生的儿童,培育成为社会的一员的工作。教育学的任务,则是要从理论上探讨这一过程。”([日]筑波大学教育学研究会《现代教育学基础》,1982年)

(6) “教育学是研究教育现象及其规律的一门科学。”(华中师范学院等五校《教育学》,1982年)

(7) “教育学这一科学认识领域的对象是社会的一门特殊职能——教育,因此可以把教育学称为关于教育的科学。”([俄]巴班斯基《教育学》,1983年)

(8) “……所研究的主要是学校教育这一特定的现象,研究在这一现象领域内所特有的矛盾运动规律。”(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1984年)

(9) “教育学:教育科学中重要的基础学科之一,旨在研究教育规律、原理和方法。”(《中国大百科全书·教育》,1985年)

(10) “教育学是研究教育现象和教育问题,揭示教育规律的科学。”(王道俊、王汉澜《教育学》,1988年)

(11) “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是怎样培养人……教育学的任务是:研究教育现象,揭示教育规律,探索教育宗旨,寻求教育的内容和方法,以解决培养人的问题。”(胡寅生《小学教育学教程》,1993年)

……

总体来看,关于教育学的研究对象基本上集中表现为三种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是“教育现象”,以南京师范大学教育系1984年编写的《教育学》为代表,该版本《教育学》旗帜鲜明地将教育学的研究对象表述为研究“学校教育这一特定的现象”——“现象领域内所特有的矛盾运动规律”;第二种观点认为,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是“教育问题”,以村井实主编的《什么是教育》为代表,“把教育学称作是以‘教育问题’为研究对象的科学”;第三种观点认为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是“教育现象和教育问题”,这种观点以发行数量最大的王道俊、王汉澜主编《教育学》为代表,^①该版本《教育学》认为“教育学是研究教育现象和教育问题,揭示教育规律的科学”。

^①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1988年第1版,1989年第2版,1998年第12次印刷。作为全国成人自学考试参考教材,截至1998年,已经印刷发行47万册。

一、教育学的三种“研究对象”——“教育现象”、“教育问题”、“教育事实”

1. 关于“教育现象”

自从有了人类社会,教育活动便伴随着人类社会实践过程而存在,教育现象是社会现象的主要的组成部分。什么是“教育现象”呢?《教育大辞典》^①中这样解释:“教育现象(phenomenon of education)是人类特有的社会现象之一,指教育的外在表现,其形式通常有:① 学校教育。即有目的、有组织、有计划的教育活动和学校教育设施;② 社会教育。指社会文化教育机构进行的教育活动及其教育设施;③ 家庭教育。指家庭中长辈对年轻子女进行的教育活动及有关教育设施;④ 自我教育。指人的自学活动和自学活动设施,以及自省、自修行为;⑤ 自然形态的教育。指渗透在生产、生活过程中的口授心传生产、生活经验的现象。”这个解释基本上将传统意义上的“教育活动”包括进去了。然而,随着社会变迁和科学技术发展,传统意义上的教育形态已经发生了一些变化,有些变化可能是“革命性”的。例如,网络时代的教育形态往往是以虚拟化的方式呈现在人们面前,这是《教育大辞典》关于“教育现象”义项中没有涉及到的。

2. 关于“教育问题”

在人类社会活动中,教育问题往往是围绕“如何进行教育”等困惑与思考进行的。对于家长来说,如何把孩子培养成期望中的人,便成为家长视野中的“教育问题”;对于教师(学校工作者)来说,怎样把学生培养成为社会需要的人才,便成为教育者视野中的“教育问题”;同样,对于政治家来说,怎样把社会新生代培养成为社会接班人,便成为政治家视野中的“教育问题”。

由此可见,“教育现象”是一种客观存在,就像“苹果落地”这一客观现象一样。而当牛顿思考“苹果为什么会掉到地上”时,这种“现象”就成了“问题”。日本学者大河内一男等在《教育学的理论问题》中构想了一个科学教育学的轮廓。认为教育理论的发展经过三个阶段。在第一个阶段,从教育的立场观点来看,教育行为范畴构成教育事实。向前推进便产生“如何教育”的问题,进入第二阶段,但此时还仅仅是“什么是教育”的朴素理解。继续向前推进,进入第三阶段,产生对“什么是教育”这样问题的科学关注。正

^① 顾明远主编《教育大辞典》第1卷,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16页。

如亚里士多德把出现在“物理学之后”的关于物理学的议论、思考命名为“形而上学”一样。参见【导学 1-1-1】

【导学 1-1-1】有一种想法,认为教育学是研究教育现象的科学。但这里的现象一词,其意义相当含混……

本来,现象并不是原来就存在的,它的的确是显现出来的。不过,人类社会的各种现象,它和由于各种自然因素的某种配合而显现于人类面前的那种自然现象不同,它始终是在人类的相应关注下显现出来的。所以,二者虽然都叫现象,但不能因此把它们简单地等同起来而混为一谈……

【出典】 [日]大河内一男、海后宗臣等:《教育学的理论问题》,曲程、迟凤年译,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 1984 年版。序章“什么是教育”的第三部分——“科学的教育学的构想”,第 24~42 页。

华东师范大学陈桂生教授将“教育现象”分成“实质对象”与“形式对象”,教育问题就是一种“形式对象”。作为一种科学研究,把教育问题作为研究教育学的研究对象,符合科学发现的一般模式,研究总是主观的,绝对客观的存在只有进入主体的视野,才有可能成为研究的对象。

3. 关于“教育事实”

所谓教育事实,就是作为教育现象存在的教育活动这一事实。在教育学史上,教育事实曾被作为教育学的研究对象,特别是那些有科学教育学倾向的学者更是如此。20 世纪 20 年代兴起的“描述教育学”就是典型的代表。这种学派主张教育学应该以教育事实为研究对象,开展教育事实的研究。主要代表人物有非舍尔、佩得森夫妇,洛赫纳。非舍尔采取实证与现象学方法,对教育事实进行客观地说明,试图建立以经验为基础的严格而确定的教育学体系,1914 年他出版了《描述教育学》一书,书中认为所有科学的起点都是描述。描述就是直接进入现象,客观地不带任何理论偏见地揭示它、解释它,把握其意义。格赫纳 1927 年曾经出版了一本《描述教育学》,他提出的“描述教育学”有描述与规范双重属性,现象学、解释与理解的方法对应于描述性原则,决定应然的规范——思辨方法对应于规范性原则。但是在 1963 年,格赫纳又出版了《德国的教育科学》一书,进一步发展了描述性教育学思想,舍弃了其中规范性的成分,而发展纯认识的价值中立的教育科学。他指出,只有对教育事实作了纯真而充分的描述,才能确切把握“教育是什么”。

可以看出,以教育事实为研究对象的观点,具有鲜明的科学教育学取向。他们试图在教育情境中观察事实,做出记录、分析整理有关数据、归纳抽象,形成概念、范畴和命题,最后组合成一个体系。但是以教育事实作为教育学的研究对象不能反映教育整体面貌。

就教育活动本身而言,它不仅有事实层面的问题,也有价值层面、规范层面的问题。所有的教育活动都包含这样三个基本问题:什么是教育、为什么教育及如何教育。而人类活动的有意识性决定了“为什么教育”这一价值判断先于“什么是教育”这一判断而存在,我们不仅要问“教育是什么”、“做什么”、“如何做”,而且还要问“教育应当是什么”、“应当做什么”、“应当不做什么”、“应当如何做”,其中包含了大量的价值与理性的东西,我们追逐着一个可望而不可求的教育理想。所以在教育研究中我们不能做到绝对的情感无涉、价值中立,而是情感、价值的双双参与。

二、教育学是以教育、教学活动为研究对象,揭示教育、教学规律,指导教育实践的一门学科

《中国大百科全书》将“教育学”定义为“教育科学中研究教育规律、原理和方法的基础学科”。认为“教育学可分为学前教育学、普通教育学、高等教育学、业余教育学和特殊儿童教育学等”。而且,“通常所说的教育学,是指普通教育学”。“普通教育学的内容,包括教育基本理论、教学论、德育论、体育、美育、学校管理等几个部分”。“教育学具有综合性、理论性和实用性的特点”。“需要运用哲学、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生理学、心理学、病理学、卫生学等方面的知识,对教育进行综合性的研究,以揭示教育规律,论证教育原理,说明教育方法,指导教育实践”。^①显然,《中国大百科全书》是将“教育学”定位为“教育科学”中的一门学科,也就是“普通教育学”。

与这种理解不同的是,有学者认为,“教育学”学科发展到今天已经出现另一种现象,那就是学科分化、交叉、重新融合。所谓的“学前教育学、普通教育学、高等教育学、业余教育学和特殊儿童教育学”等不是原来就存在,而是从“教育学”学科分化出来的。除此以外,教育学还分化出“教学论”、“课程论”、“学校管理”、“德育论”等分支学科。总而言之,这种理解实际上是将“教育学”理解成为“教育科学”,一种复数形式的教育科学。

我们认为,揭示“教育学”的研究对象有两个方法:一个是内生法,通过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关于“教育学”词条。